

#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技〔2023〕22号

---

##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北京市 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根据《关于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的精神，按照《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启动 2022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作为全国性行业组织，具备提名资格。现将 2022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励工作重点

2022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重点奖励为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作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和科技成果，加强对基础研究、应用基础

研究、原始创新和突破“卡脖子”技术相关成果的支持。人物奖聚焦在科学研究中取得重大发现、在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中取得重大突破、促进国际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的科技人才；自然科学奖聚焦重大科学发现、从源头和底层解决关键技术问题的成果；技术发明奖聚焦在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取得突破、支撑我市重点领域发展的成果；科学技术进步奖聚焦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推广、支撑我市重点领域发展的成果。

## 二、可提名/推荐奖项及数量

1. 突出贡献中关村奖，协会可提名1人。
2. 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协会可提名1人。
3. 国际合作中关村奖，协会可提名1人。
4. 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含特等奖)，协会可出具推荐意见。

## 三、被提名人(项目)的基本条件

被提名人(项目)必须符合《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满足以下条件：

1. 被提名人 and 被提名项目候选人应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具有良好的科研诚信和科学精神。
2. 杰出青年中关村奖的被提名人出生日期应在1981年1月1日以后。
3. 已获得或当年度被提名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个人，不得作为突出贡献中关村奖、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国际合作中关村奖的候选人。

4. 已获得突出贡献中关村奖、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国际合作中关村奖的个人，不得再次作为同一奖项的候选人。

5. 同一人每年度只能作为突出贡献中关村奖、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国际合作中关村奖中一个奖项的候选人。

6. 被提名项目要求整体应用1年以上（自然科学奖提交的代表性论文著作公开发表（出版）1年以上、科学技术进步奖科学技术普及类的科普作品普及1年以上），时间节点为2022年3月31日；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或者许可的项目，应在2022年3月31日前获得主管行政机关的批准。被提名项目近三年经济效益的年份为2020年至2022年。

7. 提名项目所含科学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支撑材料）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北京市或其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不能在同年度提名国家科学技术奖、北京市或其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项目中重复使用。

8. 2020、2021年度连续两年提名但未获奖的项目，本年度不能以相关技术内容提名。

9. 同一人每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提名项目的候选人。2020年、2021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的前三完成人，本年度不能作为提名项目的前三候选人。

#### **四、提名时间**

1. 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提名系统开通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9时30分，项目首次提交截止时间为4月7日17时30分，电子版修改截止为4月17日17时30分。逾期不予受理。

2. 书面提名材料在电子版书面材料审查通过后可上传，上传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 五、提名详细信息及网址

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通知及相关附件材料自行登录以下网站下载：

( [http://kw.beijing.gov.cn/art/2023/3/7/art\\_736\\_63958\\_2.html](http://kw.beijing.gov.cn/art/2023/3/7/art_736_63958_2.html) )。

## 六、提交流程

相关材料电子版请于 3 月 31 日前提交协会，协会评估后按提名要求上传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提名系统。

## 七、其他

协会提名/推荐仅限于协会会员单位项目和个人。

联系人：傅斌友，010-82261995，fuby@ccaa.org.cn



---

抄送：存档。

---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印发

---